

# 汇百川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1 月 22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0月0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百川远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16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8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197,932.04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优选个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包含：</p> <p>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分析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确定股票、债券、现金的投资比例；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来看将以权益性资产为主要配置。</p> <p>股票投资策略：个股选择层面，从基本面研究出发，基于价值、成长、价格相关的考量，选出市场上质地较好、成长较高、估值较低的标的。通过对公司未来成长空间及估值水平的测算，选出预期收益率高的个股；组合构建层面，严格遵循投资逻辑框架，适当分散行业风险和个股风险。</p> <p>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考察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市场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p> <p>其他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国债期货交易策略、股票期权投</p>

	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还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百川远航混合 A	汇百川远航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663	02166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374,079.13 份	33,823,852.91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0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汇百川远航混合 A	汇百川远航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56,804.63	10,833,008.24
2. 本期利润	-284,127.77	-985,383.1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9	-0.020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142,217.21	39,705,848.9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63	1.173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汇百川远航混合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1.69%	-0.77%	1.46%	-0.33%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63%	1.69%	16.59%	1.58%	1.04%	0.11%

###### 汇百川远航混合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3%	1.69%	-0.77%	1.46%	-0.46%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39%	1.69%	16.59%	1.58%	0.80%	0.1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百川远航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08月14日-2024年12月31日)



汇百川远航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08月14日-2024年12月31日)



注：（1）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期限		证 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歆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董事、公募投资部联席总经理	2024-08-14	-	18年	刘歆钰先生，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华菁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负责人、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2023年4月加入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公募投资部联席总经理。自2024年8月14日至今，担任汇百川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吴昱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8-14	-	10年	吴昱斌先生，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华菁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2023年4月加入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公募投资部。自2024年8月14日至今，担任汇百川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3.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均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平交易制度要求，公司对旗下产品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反向交易进行专项分析。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组合之间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发现公司管理的投资组合之间存在相同投资品种收益率和投资组合整体收益率的异常差异，成交价格基本符合市场走势，各投资组合间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进行了公平对待，未发现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 4 季度以来，基于 9 月末宏观政策的进一步转向以及股票市场的大涨，A 股市场的流动性在 4 季度大幅改善，AI、机器人、锂电、新消费、新零售等板块持续活跃。对于我们而言，我们仍然基于中观层面的产业趋势以及微观层面的公司基本面来构建产品组合，希望能从全市场当中挑选出性价比最高的一批公司。本基金目前保持较为均衡的配置，主要持有行业包括银行、电子、通信、电新、汽车零部件、建材等。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汇百川远航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63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7%；截至报告期末汇百川远航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39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7%。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0,935,666.05	93.68

	其中：股票	60,935,666.05	93.6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978.05	0.04
	其中：债券	23,978.05	0.0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81,849.51	6.28
8	其他资产	5,534.00	0.01
9	合计	65,047,027.61	100.00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330,793.57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05%。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36,552.00	0.98
C	制造业	49,199,201.48	75.8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4,355.00	0.99
H	住宿和餐饮业	767,163.00	1.18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357,601.00	12.8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9,604,872.48	91.91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785,633.82	1.21
工业	-	-
信息技术	545,159.75	0.84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地产业	-	-
合计	1,330,793.57	2.05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38	成都银行	116,000	1,984,760.00	3.06
2	600919	江苏银行	197,700	1,941,414.00	2.99
3	600926	杭州银行	126,500	1,848,165.00	2.85
4	002966	苏州银行	218,200	1,769,602.00	2.73
5	300394	天孚通信	16,500	1,507,440.00	2.32
6	301358	湖南裕能	32,900	1,491,028.00	2.30
7	300570	太辰光	19,200	1,395,840.00	2.15
8	002271	东方雨虹	103,600	1,344,728.00	2.07
9	002345	潮宏基	229,600	1,333,976.00	2.06
10	002043	兔宝宝	111,000	1,318,680.00	2.03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3,978.05	0.0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978.05	0.04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107	领益转债	190	23,978.05	0.04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产品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产品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报告期内，前十大持仓证券中，除杭州银行和湖南裕能外，未发现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公开处罚的记录。其中，杭州银行因其分支机构违规办理结汇及相关业务，被处罚款，及没收违法所得并予以警告。湖南裕能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监管关注。经公司研究，两个主体的行为并未影响其实质经营，故仍持仓相关证券。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未出现投资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行为。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534.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534.0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汇百川远航混合 A	汇百川远航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524,154.00	68,223,202.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96,458.61	8,195,852.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246,533.48	42,595,202.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74,079.13	33,823,852.91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汇百川远航混合 A	汇百川远航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0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0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8.12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501,600.00	-	-	14,501,600.00	26.27%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可能会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在极端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持续低于五千万元，基金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